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黃書祺
電話：05-3620747
傳真：05-3623658
電子信箱：evalle732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中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401151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辦理中華民國第25屆志願服務
楷模「金駝獎」選拔，請各單位擇優逕向中華民國志願服
務協會辦理推薦（每單位最多可推薦2人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局104年6月22日嘉縣社老福字第1040028993號函
函轉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104年6月16日中華志協字第23
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選拔要點中有關服務年資及時數計算係自90年1月22日
起至本（104）年6月30日止，候選對象及候選標準請參閱
選拔要點。
- 三、推薦日期自本（104）年7月1日起至7月28日止，以郵戳為
憑，逾期或所送表件不全者概不受理；推薦表一律請以電
腦WORD標楷體14字型、固定行高20pt，橫書繕打一式12份
（正本1份、影本11份，請自行影印），連同候選人相關
資料1份（按選拔要點第七項第二點規定依序檢齊，免備函
），一併掛號寄送：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40號11樓
，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。



- 四、推薦表及影印文件一律請用A4規格紙張雙面影印，以期文件整齊（所送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留底）；另為資料整理方便，所送推薦表一式12份及相關文件1份請依序檢齊用長尾夾夾牢即可，切勿使用資料簿或資料（透明）夾。
- 五、有關本獎勵推薦文件涉及候選人個人資料部份，請務必徵得候選人本人之同意，方得予以推薦。
- 六、選拔要點及相關空白表件電子檔請自行至主辦單位網站（<http://www.vol.org.tw/>）「下載專區」下載；另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：02-23917766劉秘書長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教育處運動產業科、教育處圖書資訊科、嘉義縣竹崎鄉公所、嘉義縣大林鎮公所

副本：教育處社會教育科

2015-06-26
15:08:26
電子公文
章

